

证券代码：872216

证券简称：高发气体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深圳高发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9 月 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汝峰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借款相关合同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9月25日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（下称“中国银行”）与深圳高发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高发气体”）签署授信合同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。在该授信额度内，双方签署《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，约定由中国银行向高发气体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，借款期限为12个月。该笔借款由董事长徐汝峰提供保证担保，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由董事马秀娟提供房产抵押担保，签订了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徐汝峰、马秀娟分别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高发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高发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5日